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 
承辦人：楊幃婷  
電話：03-5216121#273  
電子信箱：021261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香山區港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3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5005423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\_1150054237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公告修正「管制藥品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  
品項1份，並自115年3月19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15年3月20日臺教學(五)字第1150028725號函  
辦理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  
光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  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學務處 115/03/24 08:56



1150001314

有附件